

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书

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阳西海滨电力发展有限公司现向本单位从业人员和社会郑重承诺：

一、建立、完善和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
度。企业主要负责人每月至少带队检查一次安全生产工作；
每季度至少组织专题研究一次安全生产工作；每年至少组织
召开一次安全生产总结会、主持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工作分析
会、组织签订一次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书。

二、依法配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人员，切实保障以上
机构和人员履行安全管理职责。

三、依法保证安全生产资金投入，依法提取和使用安全
生产费用，不挤占、不挪用；按规定购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。

四、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培训制度，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年
至少给全体员工上一次安全生产辅导课、参加一次安全生产
知识技能培训，明确告知从业人员岗位危险因素、防范措施
和应急措施，保证安全培训不合格者不得上岗、未持证者不
得从事特种作业。

五、依法为从业人员提供劳动防护用品并教育从业人员
正确佩带；及时纠正违章操作行为，坚决杜绝违章指挥和强

令违章冒险作业。

六、切实加强对高处坠落、物体打击、车辆伤害、机械伤害、起重伤害、触电、坍塌、火灾、爆炸、淹溺、灼烫、中毒和窒息等危险作业的安全管理。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风险点危险源排查，全面识别安全风险，有效落实管控措施。定期开展事故隐患排查，及时消除隐患，按规定向当地应急管理（安全监管）部门报告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。

七、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，做好安全警示和安全设备日常维护，不使用淘汰的或明令禁止的工艺、设备和材料。

八、依法从事生产经营活动。严格依照许可范围从事(火力发电、电力投资建设、发电企业经营管理、销售电力生产副产品、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销售电力生产蒸汽及压缩空气、房屋租赁、销售工业水、物业管理、人力资源信息咨询、电厂设备修理维护、过磅计量服务)生产经营活动。

九、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，按规定建立应急管理队伍，储备必要应急物资，每年组织不少于三次事故应急救援演练（上下半年各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，全年一次综合或专项应急预案演练），企业主要负责人至少参加一次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。如发生生产安全事故，保证及时、如实报告当地应急管理（安全监管）部门。

十、严格落实节假日和特殊时期（如汛期、全国两会期

间等)领导带班应急值班值守制度,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班值守,企业主要负责人、分管安全负责人在岗带班。

我单位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和《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等国家及省有关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和标准规定,认真履行承诺,依法生产经营,积极配合应急管理(安全监管)部门的监督检查,自觉维护从业人员和公众权益,接受社会监督。如有违反,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承诺企业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:

2020 年 月 日

